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 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 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 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 长陆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 第三季度报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 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陆川、周承军对本议案 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事前审议通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就本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